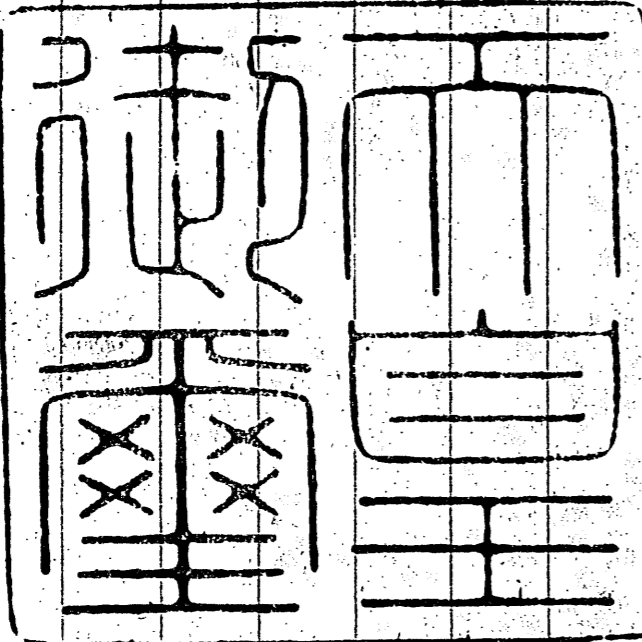


勅令第四十二號

朕文部部内臨時職員設置制中改正ノ件ヲ
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裕仁



昭和二十年一月三十日

内閣總理大臣
 文部大臣臨時代理
 國務大臣伯爵 免 玉秀雄
 小磯 國昭

勅令第四十二號

文部部内臨時職員設置制中左ノ通改正ス

第二條ノニ 學徒勤勞ニ關スル事務ニ從事セシムル爲文部省ニ左ノ職員ヲ増置シ總務局、專門教育局、國民教育局及體育局ニ分

屬セシム

事務官

專任四人

屬

專任十四人

附 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